

##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中天华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2、北京中天华茂会计师事务所对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中天华茂审字（2022）第 035 号）。
- 3、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对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异议。
- 4、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 日、2022 年 5 月 5 日披露了《关于收到江苏证监局对北京中天华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及相关人员采取责令改正监管措施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公告编号：2022-031）及《关于北京中天华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收到江苏证监局责令改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公司将严格按照江苏证监局的要求在规定期限内配合北京中天华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完成整改工作。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并结合公司的业务发展需求，同意公司续聘北京中天华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天华茂”或“中天华茂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中天华茂事务所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等相关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服务的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公司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天华茂为公司 2022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当年审计工作情况确定审计费用。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机构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北京中天华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75770048XU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张清

成立日期：2003 年 12 月 8 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 1 号 5 层公寓 610

业务资质：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证券服务业务备案

历史沿革：北京中天华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系由自然人邱文星、雷普臣共同出资，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于 2003 年 12 月 8 日成立，取得合伙企业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10000006336027；2003 年 12 月 3 日经北京市财政局京财会【2003】2180 号文批准取得执业证书，证书编号 11000287。注册资本 50 万元；执行合伙企业事务的合伙人邱文星。2014 年 7 月，经合伙人会议决议，执行事务合伙人变更为谢晓丽。2021 年 10 月 12 日，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 万元，2022 年 3 月，经合伙人会议决议，执行事务合伙人变更为张清。2022 年 6 月，经合伙人会议决议，事务所合伙人变更为张清、谢晓丽、邱文星。

####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中天华茂事务所拥有 3 名合伙人，7 名注册会计师，其中签署过证券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5 名。

#### 3、业务信息

最近一年总收入：11,953,214.85 元；

审计业务收入：7,350,980.97 元；

证券业务收入：1,500,000.00 元；

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1 家；

是否有涉及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中天华茂事务所为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了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服务，为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提供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

服务，2021 年度审计费用为 1,500,000 元。

### 3、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中天华茂事务所已按照注册会计师协会的要求提取了职业风险基金 925.82 万元，当前已经购买职业保险金额 800 万元，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725.82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会【2015】13 号等规定。中天华茂事务所的情况符合投资者保护的相关规定。

### 4、执业信息

中天华茂事务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5、诚信记录

中天华茂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行政监管措施 3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涉及从业人员 5 名。

## （二）项目的基本情况

###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张清，为中天华茂事务所执行事务合伙人，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在中天华茂事务所执业。2021 年起开始为美尚生态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个。

签字注册会计师：常媛媛，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4 年开始在中天华茂事务所执业。2021 年起开始为美尚生态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个。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邱文星，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3 年开始在中天华茂事务所执业，2014 年自中天华茂事务所转出执业后，2022 年复转入该所执业。2022 年起开始为美尚生态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个。

### 2、诚信记录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邱文星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项目合伙人张清因执业行为受到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责令改正行政监管措施 1 次，签字注册会计师常媛媛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责令改正行政监管措施 2 次，具体如下：

| 序号 | 姓名     | 处理处罚日期     | 处理处罚类型 | 实施单位       |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
|----|--------|------------|--------|------------|---|
| 1  | 常媛媛    | 2022年3月30日 | 责令改正   | 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 | 执业过程中存在以下问题：1、业务承接程序执行不恰当；2、风险评估程序存在重大失误；3、进一步审计程序存在重大缺陷；4、质量控制复核程序执行不到位；5、相关签字会计师没有参与现场审计工作；6、不恰当利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人员的工作等事项。 |
| 2  | 张清、常媛媛 | 2022年4月29日 | 责令改正   | 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 | 为*ST美尚出具2021年年度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前，项目质量复核人员明确提出不同意对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意见分歧没有得到解决的情况下，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 3、独立性

中天华茂事务所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 4、审计费用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具体费用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天华茂事务所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并查阅其资格证书、诚信记录及其他相关信息，于2023年1月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认为中天华茂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要求，同意向董事会提议拟续聘中天华茂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拟续聘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续聘中天华茂为公司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聘用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中天华茂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要求，同意续聘其为公司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2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天华茂为公司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聘任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 5、《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6、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3日